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薛偉呈
電話：2991111#8964
電子信箱：AM2044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安定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府客文字第11302672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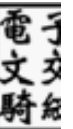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0267202A00_ATTCH1. pdf、0267202A00_ATTCH2. pdf、
0267202A00_ATTCH3. pdf)

主旨：為鼓勵同仁參與客語能力認證，建請惠予參加113年度客語能力各級認證之同仁補休，並鼓勵所屬同仁踴躍參加各級認證考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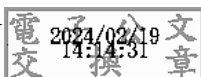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113年2月15日客會語字第113670014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「113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」訂於113年9月7日（星期六）及9月15日（星期日）辦理2梯次全國認證，另於113年1月至12月（9月份除外）每月擇一考區辦理多梯次認證；「113年度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」訂於113年3月23日（星期六）及10月5日（星期六）舉行；「113年度客語能力高級認證」訂於113年10月5日（星期六）舉行。為鼓勵踴躍參與認證，建請給予當日參加上開認證者補休，以提升參與意願。
- 三、檢附客家委員會113年度各級認證日程表、基礎級暨初級認證及第1次中級暨中高級認證簡章各1份；另本年度高級認



證書寫測驗題型內容已有調整（如附件），相關客語能力各級認證之能力指標、通過標準及報名資訊等可至客家委員會官網/客語能力認證專區（<https://reurl.cc/WR0gok>）及客語能力認證網站（<https://hakkaexam.hakka.gov.tw>）查詢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、臺南市政府各處會（臺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除外）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



裝



訂

線

